

大陆与香港 — 消息快报

浙富股份发布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将对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胡文洲，CFA

浙富股份（002266.SZ/人民币 42.13，买入）今天发布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拟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9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实施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增资浙江临海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海电机”）实施中小型水轮发电机组及特种发电机建设项目、增资四川华都核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都公司”）实施百万千瓦级核电控制棒驱动机构等核电设备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按照我们之前的盈利预测，公司 2011 年、2012 年将分别实现盈利 1.83 亿、2.40 亿，对应每股收益为 1.22 元、1.60 元，2011 年业绩对应当前股价（42.13 元）的市盈率为 34.5 倍。如果本次定向增发顺利实施，公司的总股本将不超过 1.7464 亿股（目前为 1.4964 亿股），从募投项目来看，由于公司属于订单生产模式，一般从订单到最终投产需要 2-3 年的时间，因此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已在我们盈利预测范围中；而临海电机和华都公司目前的营收规模还不大，而本次定增的部分募集资金将作为这两家公司实施产能扩张的资金来源，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告的情况来看，这两个项目目前尚处于前期阶段，从项目建设周期来看，预计这两个项目对公司 2011 年和 2012 年业绩不会有实质影响。假设 2012 年定增完成，2012 年按最新股本测算，2011 年总股本不变，则公司 2011 年对应每股收益为 1.22 元、2012 年则不低于 1.37 元。两个项目如果进展顺利的话，将对公司未来业绩将产生较大影响。

另外，公司还同时公告一个框架协议，公司与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下属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及中国核仪器设备总公司本着发挥各自优势，积极推动核电关键设备国产化和核电设备技术成果产业化的宗旨，拟在核电设备制造领域开展深入合作。三方拟共同注册成立一家合资公司，主要从事小型核反应堆设备、核电主辅设备等核电设备制造业务，且三方已于2011年5月8日在北京签署《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中国核仪器设备总公司合作框架协议》。其中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核动力院以核电设备制造技术及小型反应堆设备制造技术等无形资产出资，中核设备以核电设备制造资产、相关技术及现金出资，核动力院及中核设备在合资公司中的持股比例合计不低于51%。

另外，公司昨日公告了一个中标公告，公司中标湖北省钟祥市北山抽水蓄能电站2×100MW机组及其附属设备，合计金额为1.58亿元，分次交货，到2013年11月底全部交货完成。

图表 1.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

项目	固定资产投 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 资金额	建设周期	达产年	产能	正常年份营 收(含税)	利润总 额
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2.58 亿元	2.58 亿元	2 年	第 4 年	年产 500MW 大型灯泡贯流式及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的生产能力	5.6 亿元	0.68 亿元
增资临海电机实施中小型水轮发电机组及特种发电机建设项目	3.17 亿元	2.5 0 亿元	2.5 年	第 5 年	年产 300MW 中小型水轮发电机组、1,425MW 特种发电机的生产能力	7.8 亿元	1.0 1 亿元
增资华都公司实施百万千瓦级核电控制棒驱动机构等核电设备建设项目	2.60 亿元	约 1.80 亿元*1	2 年	第 5 年	年产百万千瓦级核电控制棒驱动机构的生产能力，并可配套生产相关核设备检修专用工具	未评估	未评估
补充流动资金 1.7	0 亿元	1.7 0 亿元					
合计	10.05 亿	约 8.58 亿					

资料来源：公司数据及中银国际研究

注1：具体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将按照本次共同增资华都公司的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出资资产经备案的评估结果遵循同比例增资原则确定

注2：上述固定资产投资具体投资金额以经有权部门备案后的投资金额为准

图表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背景介绍

项目	项目背景及内容	项目投资
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在大型贯流式及轴流式发电机组领域拥有国内领先的技术水平,近年来完成了多项标志性大型灯泡式贯流机组和大型轴流转桨式发电机组的生产,并在行业内赢得了较高的评价。随着 2010 年以来我国加快水电建设发展速度,水电设备行业需求旺盛,公司承接的订单数量和金额均出现大幅增加,生产任务较为饱满,在部分产品或生产流程上出现了产能不足的情况。以 2010 年公司承接订单的机组台套数量统计,贯流式和轴流式水轮发电机组占各类产品总台套数的比例超过 60%,这两种机组产能不足的矛盾逐渐凸显。因此,本公司迫切需要实施该项目,以针对性缓解贯流式和轴流式水轮发电机组的产能瓶颈,并对公司其他类型水轮发电机组生产能力亦形成补充。	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2.58 亿元,另铺底流动资金 0.30 亿元,项目总投资额为 2.88 亿元。该项目将在本公司于桐庐富春江镇红旗镇工业园的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涉及新征土地。本次发行拟使用募集资金 2.58 亿元全部用于该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该项目建设周期为 2 年,第 4 年开始为达产期。项目达产后将形成年产 500MW 大型灯泡贯流式及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的生产能力,正常年份可实现销售收入 56,000 万元(含税),实现利润总额 6,824 万元,税后投资内部收益率为 20.3%。
增资临海电机实施中小型水轮发电机组及特种发电机建设项目	公司拟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的 2.5 亿元对下属子公司临海电机增资,并由其作为法人主体实施中小型水轮发电机组及特种发电机建设项目,临海电机的其他股东已放弃与公司进行共同增资。增资前,公司已持有临海电机 53% 的股权。根据国家发改委下发的《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我国小水电担负着全国近二分之一国土面积、三分之一的县、四分之一人口的供电任务,全国小水电装机容量在 2010 年和 2020 年将分别达到 5,000 万千瓦和 7,500 万千瓦。此外,小水电在东南亚等我国水电设备出口集中的国家和地区也得到了较为广泛的应用。临海电机 201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053.49 万元,净利润为 637.08 万元;2011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593.58 万元,净利润为-55.43 万元。	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3.17 亿元,另铺底流动资金 0.33 亿元,总投资额为 3.5 亿元。本公司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的 2.5 亿元增资临海电机,并用于该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该项目建设周期为 2.5 年,第 5 年开始为达产期。项目达产后将形成年产 300MW 中小型水轮发电机组、1,425MW 特种发电机的生产能力,正常年份可实现销售收入 78,000 万元(含税),实现利润总额 10,136 万元,税后投资内部收益率为 20.4%。
增资华都公司实施百万千瓦级核电控制棒驱动机构等核电设备建设项目	公司拟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约 1.80 亿元对华都公司增资,并由其作为法人主体实施百万千瓦级核电控制棒驱动机构等核电设备建设项目,华都公司的另一股东中国核动力研究院(以下简称“核动力院”)将以百万千瓦级 ML-B 型核电控制棒驱动机构相关专利权、专有技术、设计图纸等知识产权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华都公司 66.67% 的股权不变,华都公司另一股东核动力院仍持有其 33.33% 的股权。该次增资完成后,华都公司作为百万千瓦级核电控制棒驱动机构等核电设备建设项目的建设主体,该项目建设所需土地及部分房屋建筑物将通过向四川普什宁江机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什宁江”)购买的方式解决,相关资产的评估预估值约为 0.84 亿元,其余增资投入的资金将全部用于百万千瓦级核电控制棒驱动机构等核电设备建设项目的固定资产投入。华都公司自设立以来,以打造“国内知名核级设备供应商”为发展目标,集中精力、大力投入控制棒驱动机构的开发,已完成 60 万千瓦级核电控制棒驱动机构的原理样机制造,同时亦兼顾核级非标产品的国产化研发和设备集成供货。增资完成后,华都公司将得以受让核动力院的控制棒驱动机构相关技术,具备批产百万千瓦级核电控制棒驱动机构的技术实力。华都公司 201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78.81 万元,净利润为-21.48 万元;2011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5.40 万元,净利润为-13.46 万元。	该项目固定资产投入 2.6 亿元,另铺底流动资金 0.4 亿元,项目总投资额为 3 亿元。公司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的约 1.80 亿元增资华都公司,并用于该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其中约 0.84 亿元用于向普什宁江购买该项目建设所需的土地使用权及部分房屋建筑物。该项目建设期为 2 年,项目第 5 年开始为达产期。达产后将主要形成百万千瓦级核电控制棒驱动机构的生产能力,并可配套生产相关核设备检修专用工具。

资料来源:公司数据及中银国际研究

披露声明

本报告准确表述了证券分析师的个人观点。该证券分析师声明，其本人或其关联人士都没有担任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也不拥有与该上市公司有关的任何财务权益；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或其它第三方都没有或没有承诺向其本人或其关联人士提供与本报告有关的任何补偿或其它利益。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声明，其员工均没有担任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发布前的十二个月内，与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不存在投资银行业务关系；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或其它第三方都没有或没有承诺向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与本报告有关的任何补偿或其它利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确认以下事项：在本报告首次发布时，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自营账户持有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股份未达到/或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

风险提示及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分析师撰写并向客户发布。

本报告内含保密信息，仅供收件人使用。阁下作为收件人，不得出于任何目的直接或间接复制、派发或转发此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予任何其他人，或将此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发表。所有本报告期内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或其附属及关联公司（统称“中银国际集团”）的商标、服务标记、注册商标或注册服务标记。

本报告及其所载的任何信息、材料或内容只提供给阁下作参考之用，并未考虑到任何特别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或特殊需要，不能成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票据的要约或邀请，亦不构成任何合约或承诺的基础。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不能确保本报告中提及的投资产品适合任何特定投资者。本报告的内容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阁下不会因为收到本报告而成为中银国际集团的客户。阁下收到或阅读本报告须在承诺购买任何报告中所指之投资产品之前，就该投资产品的适合性，包括阁下的特殊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及其特别需要寻求阁下相关投资顾问的意见。

尽管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都是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其证券分析师从相信可靠的来源取得或达到，但撰写本报告的证券分析师或中银国际集团的任何成员及其董事、高管、员工或其他任何个人（包括其关联方）都不能保证它们的准确性或完整性。除非法律或规则规定必须承担的责任外，中银国际集团任何成员不对使用本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本报告对其中所包含的或讨论的信息或意见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公平性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声明或保证。阁下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报告仅反映证券分析师在撰写本报告时的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中银国际集团成员可发布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亦有可能采取与本报告观点不同的投资策略。为免生疑问，本报告所载的观点并不代表中银国际集团成员的立场。

本报告可能附载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本报告可能涉及到中银国际集团本身网站以外的资料，中银国际集团未有参阅有关网站，也不对它们的内容负责。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包括连接到中银国际集团网站的地址及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为了阁下的方便及参考，连结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阁下须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风险。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基于现状，不构成任何保证，可随时更改，毋须提前通知。本报告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建议或保证任何投资或策略适用于阁下个别情况。本报告不能作为阁下私人投资的建议。

过往的表现不能被视作将来表现的指示或保证，也不能代表或对将来表现做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障。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只是反映中银国际集团成员在本报告所载日期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本报告中涉及证券或金融工具的价格、价值及收入可能出现上升或下跌。

部分投资可能不会轻易变现，可能在出售或变现投资时存在难度。同样，阁下获得有关投资的价值或风险的可靠信息也存在困难。本报告中包含或涉及的投资及服务可能未必适合阁下。如上所述，阁下须在做出任何投资决策之前，包括买卖本报告涉及的任何证券，寻求阁下相关投资顾问的意见。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附属及关联公司 2011 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上海浦东
银城中路 200 号
中银大厦 39 楼
邮编 200121
电话: (8621) 6860 4866
传真: (8621) 5888 3554

相关关联机构:

中银国际研究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一号
中银大厦二十楼
电话: (852) 2867 6333
致电香港免费电话:
中国网通 10 省市客户请拨打: 10800 8521065
中国电信 21 省市客户请拨打: 10800 1521065
新加坡客户请拨打: 800 852 3392
传真: (852) 2147 9513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一号
中银大厦二十楼
电话: (852) 2867 6333
传真: (852) 2147 9513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
金融大街 28 号
盈泰中心 2 号楼 15 层
邮编: 100032
电话: (8610) 6622 9000
传真: (8610) 6657 8950

中银国际(英国)有限公司

英国伦敦嘉能街 90 号
EC4N 6HA
电话: (4420) 7022 8888
传真: (4420) 7022 8877

中银国际(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纽约美国大道 1270 号 202 室
NY 10020
电话: (1) 212 259 0888
传真: (1) 212 259 0889

中银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199303046Z
新加坡百得利路四号
中国银行大厦四楼(049908)
电话: (65) 6412 8856 / 6412 8630
传真: (65) 6534 3996 / 6532 3371